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偉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的詞彙與本公司於2016年3月29日刊發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WEIYE HOLDINGS LIMITED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570）

（新加坡股份代號：BMA）

以介紹形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已經及將會由新加坡過戶至香港的股份數目

獨家保薦人



CL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創 僑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本公司董事會刊發本公告，以提供有關已經及將會由新加坡過戶至香港的股份數目詳情。

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投資股份前，謹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3月29日刊發的上市文件（包括上市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正式通告、於2016年4月1日刊發有關股份近期在新交所的買賣資料、過渡期受託經紀及候補過渡期受託經紀各自之專用交易商編號及於上市前已經及將會由新加坡過戶至香港的股份數目的公告以及於2016年4月4日、5日及6日刊發的有關股份上一個交易日在新交所的買賣資料的公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6年3月29日刊發的上市文件、正式通告、於2016年4月1日刊發有關股份近期在新交所的買賣資料、過渡期受託經紀及候補過渡期受託經紀各自之專用交易商編號及於上市前已經及將會由新加坡過戶至香港的股份數目的公告以及於2016年4月4日、5日及6日刊發的有關股份上一個交易日在新交所的買賣資料的公告。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6,133,152股。按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3億元）及196,133,15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52元（約7.76港元）。

有關已經及將會由新加坡過戶至香港的股份資料

如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於上市前方便股份過戶的特別安排」一節所披露，為於上市前方便股份過戶，已作出特別安排。就上市而言，新加坡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經為尋求將新加坡上市股份過戶至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提供三次批量過戶。

董事會已獲悉，於2016年4月7日下午六時正（即本公告刊發前確定相關資料的最後可行時間），合共133,856,723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25%）已根據第三次批量過戶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133,856,723股股份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133,856,723股股份包括：

- 69,205,5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5.29%）已經根據首次批量過戶過戶；
- 394,8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20%）已經根據第二次批量過戶過戶；及
- 64,256,423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2.76%）已經根據第三次批量過戶過戶。

除上述三次批量過戶外，新加坡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已收到股東指示，將5,199,506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65%）過戶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承董事會命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偉先生

香港，2016年4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及陳志勇；非執行董事為董心誠；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胡榮明及蕭文豪。

人民幣按人民幣1.00元兌1.19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作說明用途。上述換算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已經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根本不能換算。